



一年中最热的时节到了

□ 尚素琴

每年的公历7月22日至24日,当太阳到达黄经120度时,便进入大暑节气。今年的大暑在7月23日,它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十二个节气,也是夏季的最后一个节气。“暑”即炎热,大暑意为炎热之极,是一年中阳光最猛烈、气温最高、雷雨天气横行的时期,所谓“湿热交蒸”在此时达到顶点。

大暑分为三候,一候腐草为萤。大暑时,萤火虫雌成虫将卵产在枯草上,当卵孵化而出后,古人误以为萤火虫是由腐草变成的。虽说是误会,却把腐朽的生命看成是光的来处。大暑的夜里,流萤在庭园中成群飞舞,“流光堪在珠玑列,为火不生榆柳中”,抑或“桂轮开子夜,萤火照空时”。那一明一灭的微光,是酷热之中难得的温柔,更是暑夜里浪漫的景色。又有晋人车胤囊萤夜读,捉了萤火虫来读书。不知那萤囊里的光,照出的字句,可有一丝夏夜的凉意?

二候土润溽暑。此时,天气变得闷热难当。人行走其间,仿佛置身于巨大的蒸笼,是典型的“桑拿天”。土壤变得松软湿润,踩上去仿佛能渗出水来。此候中仅一个“润”字,便道尽了天意;这看似难熬的湿热,实则是大地对万物最慷慨的滋养。试

想,若没有这番“上烤下蒸”的积蓄,又哪里会有秋日里那沉甸甸的稻穗与丰饶?三候大雨时行。积攒了半月之久的溽热之气,终于熬成了浓墨重彩的云。时常有雷雨不期而至,雨落之时,天地间那股蒸郁之气便被荡涤一空。大雨既缓解了暑热,也使暑湿渐退,是夏秋之交气候转折的关键节点。最妙的是雨后那一刻——空气里不再有黏稠的热,取而代之的是清冽的水汽,混着泥土与青草的芬芳。蝉声也在雨中短暂地歇了,待雨停后重新响起,却似乎少了几分焦躁,多了几分从容。每一场雨都在为秋天铺路,每一次雷声都在宣告盛夏的告别。熬过这最湿热的光景,再将目光投向远方,便能望见立秋的影子了。

大暑时节,各地丰富多彩的民俗活动呈现出“两极”并存的智慧:一方面用“凉”来消暑,另一方面则用“热”来养生,也就是人们常说的“以热制热”。这背后藏着的是顺应天时、安然度夏的生活哲学。

在甘肃乃至西北地区,最普遍的消暑方式是熬一锅绿豆汤解暑。但最让人念念不忘的,还是那发酵后微酸的浆水,当数消暑解腻的佳品。一碗酸爽的浆水面,依靠蔬菜发酵产生的天然酸味,能瞬间打开因暑热而

低迷的胃口。萦绕心中的还有那儿时的回忆——用青稞或燕麦发酵后制成的甜醅子,带有淡淡的酒香和甜味,清凉沁脾。

在山西、河南等地,人们将生姜与红糖搅拌后于太阳下晾晒,制成伏姜,用来驱寒暖胃,应对贪凉带来的不适。浙江台州沿海渔村则有“送大暑船”的传统活动,为的是祈求风调雨顺、生活平安,而温州更有大暑饮伏茶的习俗,这种由金银花、甘草等中草药熬煮而成的茶水,清凉祛暑。而在广东等地则流行吃仙草,当地有“六月大暑吃仙草,活如神仙不会老”的说法。

另外,福建莆田大暑这天有吃荔枝、羊肉和米糟的习俗,称为“过大暑”。这时,也是乡村田野蟋蟀最多的时节,斗蟋蟀便成了大暑前后在江浙等地流行的娱乐活动。在京津、江浙等地,人们也会趁着荷花盛开,赏荷泛舟,感受夏日里的一抹清凉与诗意。

虽各地习俗不一,其实都是人们在极致的暑热中,摸索出的与自然相处的生活智慧。

大暑时节,高温与充沛的雨水虽然让人难熬,却十分有利于农作物生长。此时也是农事最为繁忙和关键的时期:

“双抢”时节。俗话说“禾到大暑日夜黄”“大暑不割禾,一天少一箩”,在种植双季稻的地区,大暑正值一年中紧张的“双抢”(抢收早稻、抢种晚稻)之时。正所谓“早稻抢日,晚稻抢时”,必须争分夺秒,确保丰收并为晚稻争取足够的生长期。

田间管理。大暑雨热同期,农作物生长最快,但也是自然灾害频发的时期。北方的玉米正处于拔节孕穗或灌浆期,是产量形成的关键期。棉花也处于花铃期,水肥需求达到高峰。农作物生长旺盛,需水量大,所谓“小暑雨如银,大暑雨如金”;同时还要防范洪涝,做好田间排涝与病虫害防治。

杜甫当年流落荆楚,正逢大暑,在《毒热寄简崔评事十六弟》中写道:“大暑运金气,荆扬不知秋。林下有塌翼,水中无行舟。”鸟儿热得翅膀都耷拉下来,江上连行船都绝了迹——人都躲在家中,正如他诗中又说“千室但扫地,闭关人事休”,家家闭户,防范暑气。杜甫还诉了一句苦:“束带负芒刺,接居成阻修”——衣裳穿在身上,像背了芒刺一般难受,热得与邻人仿佛隔着千山万水,不想走动。这感受,今人吹着空调大概体会不到了,可若在户外站上

片刻,怕也要点头称是。

白居易大约是古往今来最会过日子的诗人,他写《销暑》:“何以销烦暑,端居一院中。眼前无长物,窗下有清风。热散由心静,凉生为室空。”理是这么个理,心静自然凉,可要真正做到“眼前无长物”,把世间的纷繁都舍了,单留一院清风,却不是人人都有这襟怀的。所以他说“此时身自得,难更与人同”,这份清凉,别人体会不来。

大暑最动人的,是夜里。白天的酷热退了,余威还在,但萤火虫出来了。

更有曾在《大暑》诗中写到的“兰若静复静,茅茨深又深。炎蒸乃如许,那更惜分阴”。将视野投向周围环境,炎热尚且如此煎熬,时光飞逝,又怎能不更加珍惜一分光阴呢?

(本文压题图为文县天池 李旭春)



荷花别样红 姜爱平

碾麦场上的夏天

□ 杨天福

夏天是被蝉声一针一线缝起来的。它们藏在老槐树、苦楝树甚至电线杆顶端,一声叠一声,把空气锯得细细的。太阳像喝醉了的铁匠,没日没夜地往大地上砸火星子,砸得麦田一片金黄。

我家的麦地在村西头,地势略高,风一吹,麦浪就沿着坡往下滑,像谁在水面上划了一道又一道波纹。麦穗沉得低头,秆子却硬得像不服输的老人。父亲站在地头,眯着眼看半天,不说割,也不说不割,只是把手里的旱烟袋磕了磕,烟灰落在土里,立刻被热气吞掉。那一刻我就知道,要开镰了。

那年我大概十一二岁。

开镰前夜,镰刀要在磨石上“沙沙”地走几十个来回,磨得刃口发青;麻绳要浸水、晾干,再搓紧;草帽破了边的,母亲用布条一圈圈缠好。晚饭时,母亲会多蒸一锅白馍,切几块腌得发亮的腊肉,装在篮子里,说是“上场饭”,吃了有力气。其实我们都懂,真正的力气是土地给的,麦子给的,人不过是把麦子从土里请回家罢了。天还没亮透,东边的云缝里刚漏出一点鱼肚白,我们就下地了。露水打湿了裤脚,凉丝丝的,可太阳一出来,那点凉意就像被风吹走的炊烟,连影子都不剩。镰刀“沙沙”地割进麦秆,声音干脆利落,像是夏天的心跳。每割一把,都要顺势甩到身后的空地上,麦芒刺得胳膊发痒,汗水顺着额头流进眼睛里,辣得人直眨眼。父亲从不喊累,只是偶尔直起腰,用手背抹一下汗,朝远处望一眼,好像在看这一年的收成,又像在看他自己的一生。

我第一次独立割一垄麦子,是在开镰的第三天。父亲指着最靠边的一垄说:“试试。”我握着镰刀,手心全是汗,刀刃贴着麦秆,却怎么也割不透。父亲没说话,只是把手覆在我手上,走了一个弧度——“咔嚓”,麦子应声而倒。那一瞬间,我忽然明白,有些力气不是练出来的,是传下来的。

割完的麦子要捆成捆,用马车拉到场院里去。场院在村东头,是一片压得平平整整的黄土,平日里晒着玉米、辣椒和被子。马车吱吱呀呀地走着,麦捆堆得像小山,走在路上,麦芒掉下来,扎进脚背,疼得人龇牙咧嘴,可没人抱怨——这是丰收的季节,疼也是甜的。

碾麦的日子最忙。场

院里铺满了金黄的麦秆,天刚蒙蒙亮,父亲就给那匹枣红色的马套上了碌碡。那碌碡是个青石滚子,中间穿一根硬木轴,两边用绳子挂在马身上。

父亲扬起鞭子,在空中甩出一个脆响,喊一声:“驾!”那马便低着头,迈开了步子。碌碡被拉动的一瞬间,会发出沉闷的“咕咚”声,紧接着就是石碾与干麦秆摩擦时“咯吱咯吱”的巨响,像是这夏天在磨牙。

我就跟在马屁股后面跑,一手拿着粪箕,一手拿着杈子。马走得慢,屁股上全是汗,那汗味混着麦秆的焦香,成了我记忆里夏天最顽固的气味。马蹄踩在麦秆上,软绵绵的,却不打滑。有时候马累了,或者烦了,脚步就会乱,这时候父亲就会吆喝一声,嗓音沙哑:“稳住!”那马像是听得懂人话,又会把步子调匀。

我最怕的是拐弯的时候。场院是圆的,马要绕着圈走,到了尽头必须猛地一勒,调转方向。那马的脖颈上挂着一串铜铃,转弯时铃声急促地响,马蹄翻飞,尘土飞扬。我得在这个时候赶紧冲上去,用杈子把碾过的麦秆挑开,看看底下的麦粒是不是都脱了壳。有一次我没留神,差点被马的后蹄扫到,吓得我一屁股坐在麦堆上。

母亲和几个婶子在场边用木杈翻麦秆,头发被汗水粘在额头上,脸被太阳晒得通红,却一边干活一边说笑,好像这辈子最快乐的事,就是把麦子从地里搬到仓里。

我第一次独立扬麦,是在一个起风的傍晚。父亲把木锨递给我,说:“试试风。”我学着他的样子,铲起一锨麦粒,往上一抛——风没接住,麦粒和碎糠一起砸回自己脚上。父亲接

过木锨,轻轻一扬,麦粒像雨一样落下来,碎糠被吹到远处,在空中打着旋儿,像一群金色的蝴蝶。他说:“风是帮手,不是对手。”那天晚上,我梦见自己变成了风,把全村的麦子都送回了家。

碾麦场上的日子,是从天亮忙到天黑,再从天黑忙到天亮。月亮升起来的时候,场院里还亮着几盏马灯,灯光昏黄,照在麦堆上,像撒了一层薄薄的蜜。大人们坐在麦堆旁说话、喝水,我们小孩子就躺在麦堆上数星星,麦香钻进鼻孔,熏得人昏昏欲睡。偶尔有夜风吹过,带来远处池塘的蛙鸣,还有谁家院里传来的几声狗叫,整个村子都浸在一种安稳的忙碌里。

最怕的就是下雨天。夏天的雨来得急,乌云刚遮住太阳,豆大的雨点就砸了下来。场院里的麦子要是被淋了,就会发芽、发霉,一年的辛苦就白费了。只要天色一变,所有人都会冲到场院里,用塑料布盖麦堆,用绳子压石头,忙得像打仗。雨点打在背上,冰凉冰凉的,可没人顾得上躲,直到最后一堆麦子盖严实了,大家才站在屋檐下喘气,只盼着雨快点停。

雨停之后,太阳又出来了,场院里的麦子要重新摊开晾晒。湿了的麦粒容易发芽,得一遍遍地翻,用木耙子划开,让风透进去。那时候的夏天,好像所有的动作都是为了麦子——割、捆、拉、碾、扬、晒、收,一环扣一环,少一点都不行。大人们说,麦子是土地的诺言,人要是辜负了它,冬天就没饭吃。

院里显得格外响亮,带着一股子水汽。

这时候的太阳已经偏西,光线变得软了,像稀释过的蜂蜜,泼在马上。父亲没急着回家,他拎着一桶清水,还有半口袋黑豆,走到场院边的老槐树下。那是专门给马准备的“收工饭”。

我跟着过去。那马浑身都在淌汗,毛紧紧地贴在身上,显出一道道肋骨的轮廓。汗水顺着它的鬃毛往下滴,在地上砸出一个个小坑。父亲把水桶放在它面前,它先是警惕地嗅了嗅,然后低下头,舌头一卷,水声哗哗地响起来,那声音听起来比任何时候都解渴。

父亲伸出手,轻轻挠着马的脖子,手掌在粗糙的皮毛上行走,像是在安抚一个刚干完活、累坏了的伴儿。我也学着父亲的样子,伸手去摸它的鼻子。那鼻头是凉的,湿漉漉的,上面还有一道白色的印子,那是拉碌碡时被绳索磨出来的。我心里忽然有点不好受,刚才在场上还嫌它走得慢,拿杈子吓唬它。

马喝饱了水,父亲把黑豆倒进槽里。马吃豆子的声音很脆,咔嚓咔嚓的,像是把这一整天的辛苦都嚼碎了咽下去。父亲就坐在旁边的石墩上,盯着马看,眼神里有一种我不懂的东西。

场院里彻底安静下来了。风一吹,地上的麦糠打着旋儿飞起来,有的落在马的背上,有的粘在父亲的裤腿上。远处传来谁家收工的吆喝声,还有母亲唤我回家吃饭的声音。

我回头看了一眼那片被碾得结结实实的黄土地,那里还留着碌碡压过的痕迹,一圈一圈的,像树的年轮。我想,这块地记住了今年的麦子,也记住了这四匹马的脚印。

如今,行走在城市街道,我会忽然想起那个黄昏。夕阳把那匹枣红色的马染成了一团火,父亲坐在一旁,一切都安静极了。那是我童年里最完整的一个夏天,也是一匹老马驮着我长大的背影。